台灣護理學會

優良護理研究海報論文發表獎作業細則

98.06.20 第 29-2 次護理研究委員會議制定 110.7.26 第 33-2 次護理研究委員會議修訂

- 一、優良護理研究海報論文發表獎作業細則(以下簡稱本細則)依據台灣 護理學會(以下簡稱本會)「優良護理研究海報論文發表獎作業辦法」 辦理。
- 二、 參選資格:為本會活動會員,且當年度參與本會護理研究委員會辦理 之護理研究論文發表會海報論文發表者(發表者以第一作 者為限)。
- 三、參選方式:本會護理研究論文徵稿期間,即受理發表者投稿論文摘要稿,並對於海報論文摘要稿進行初審;於發表會當天再對進入複審之海報進行複審作業。
- 四、 獎勵方式:凡經評選得獎者,將於舉辦護理研究論文發表會當天閉幕 式中,頒發獎狀乙紙及精美禮物乙份。
- 五、 結果公告:當年度護理研究論文發表會閉幕式中公告得獎名單並頒 獎。
- 六、評審方式:由本會護理研究委員會邀請學者、專家擔任審查委員;分別進行初審及複審。
 - (一)初審:每篇參與海報發表之論文摘要內容,由審查委員1人進行初審。每位審查委員依分配之海報發表稿件進行本文內容評分,並擇優進入複審。
 - (二)複審:進入複審之稿件依科別分組,每組有2位評審委員,於當年度辦理之護理研究論文發表會海報展示會場,針對進入複審之海報進行評選。
 - 參與海報評選者,需配戴名牌,並於指定時間內向各分組評審委員(即分場主持人)報到。
 - 於複審評選期間,參選者必須遵循分組評審委員指示,與所有發表者及現場學員依海報序號輪流至每一海報論文前進行報告和討論。
 - 3. 参選者若缺席或未於報告時間內抵達海報論文現場,則視為放棄

參選資格,並且不再聽取其簡報和進行討論。

- 4. 參選者先以 3 分鐘時間向評審委員及現場學員口頭說明論文內容,並且利用 2 分鐘時間回答評審委員及現場學員的提問。
- 5. 若採視訊進行,則請發表者錄製3分鐘影音檔,說明海報內容。
- 6. 評審委員依據評分項目給予評分,項目包括本文內容(60%)、海報製作(30%)與現場答詢/線上報告(10%)三部分。

*本文內容(60%)

- (1) 主題具創新性(10%)
- (2) 研究設計恰當(10%)
- (3) 文字敘述流暢(10%)
- (4) 內容與結構完整 (10%)
- (5) 結果與討論內容正確(10%)
- (6) 具學術貢獻(10%)

*海報製作(30%)

- (1) 圖表之設計、說明清晰 (10%)
- (2) 海報圖文編排(10%)
- (3) 海報版面設計(10%)
- *現場答詢/線上報告 (10%) 整體報告組織性及完整性 (10%)
- 七、 成績計算方式:分組兩位評審委員評分之總和即為該篇論文之得分, 各組依得分高低排序,並遴選出當年度「優良護理研究海報論文發表 獎」,共計 20 名。若得分相同,採增額錄取方式辦理。
- 八、 本細則經護理研究委員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優良護理研究海報論文發表獎 審查委員評分表(複審)

治却始毕	•	
海報編號	•	

	評分項目	得分		
本文內容 (60%)	主題具創新性(10%)			
	研究設計恰當(10%)			
	文字敘述流暢(10%)			
	內容與結構完整(10%)			
	結果與討論內容正確 (10%)			
	具學術貢獻 (10%)			
海報製作 (30%)	圖表之設計、說明清晰(10%)			
	海報圖文編排(10%)			
	海報版面設計(10%)			
現場答詢				
/線上報告	整體報告組織性及完整性(10%)			
(10%)				
	總計:			

審查	委員	簽名	:	